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6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7—8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10 页
3、合并利润表	11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12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13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4 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5—16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7—18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9—91 页



审计报告

(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10014 号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控股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莞控股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莞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



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营业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第（二十五）项和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中第（三十七）项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东莞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等。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2 亿元，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 10.93 亿元，融资租赁收入 1.63 亿元，保理业务收入 1.66 亿元。由于公司销售金额较大，其收入确认的准确性，以及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价了东莞控股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对于车辆通行费收入，执行的实质性测试程序包括：①了解了经营核算模式及收入确认方法，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检查了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②对收入执行了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并与公司上年进行对比分析，分析了收入变动的合理性；③获取月度收费结算表、发票、检查通行费回款记录，核对了收入确认的真实性；④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收入的支持性文件，评估了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3）对于融资租赁收入和保理业务收入，执行的实质性测试程序主要包括：①了解了经营核算模式及收入确认方法，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检查了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②对收入执行了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并与公司上年进行了对比分析，分析了收入变动的合理性；③获取合同、回款方案，重新计算了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入账金额是否正确，实际利率的计算是否准确，未实现融资收益是否按实际利率摊销，复核了摊销金额是否正确，相关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如果未实现融资收益对应的长期应收款的收回存在困难，检查了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④ 对应收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亲自寄发了交易函证及往来函证，核实交易的真实性。 ⑤检查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收入的支持性文件，评估了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东莞



	控股公司的收入确认符合其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我们未发现影响合并财务报表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重大差异。
--	---

2、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第（十一）项和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中第（六）、（七）、（九）项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东莞控股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24.86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0.51亿元；应收保理业务款余额28.10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0.14亿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应收保理款金额较大、回收期较长，且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确定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了融资租赁业务、保理业务有关项目评审、项目跟踪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并测试了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分析了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核实了客户是否存在逾期回款的情况、逾期时间，核实了应收款项逾期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获取了公司的租后跟踪报告及融资后跟踪报告，了解客户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还款情况，对于逾期回款客户，需要进一步了解了其逾期回款的原因、是否存在回收风险；对于需要个别认定的坏账准备，获取了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减值测试过程及依据，判断是否合理及证据是否充分； （3）通过比较客户前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分析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取得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理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了是否按照已制定的坏账政策一贯执行；重新计算了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对应收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亲自寄发了交易函证及往来函证，核实应收账款有无回收风险。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在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计算中运用的相关专业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莞控股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



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莞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莞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莞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莞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莞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东莞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



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民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立萍

东莞控股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7,316,997.07	585,157,713.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524,147.84	33,768,874.96
预付款项	-	92,926,000.00
应收利息	-	4,391,284.7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67,463.97	2,034,819.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5,363,531.12	279,918,887.83
其他流动资产	168,937,443.18	1,158,033.95
流动资产合计	1,850,309,583.18	999,355,614.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9,764,500.00	209,264,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482,388,750.00	3,931,285,521.48
长期股权投资	1,453,687,475.92	1,354,400,381.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5,820,257.91	1,890,275,887.10
在建工程	4,598,520.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5,830,190.46	338,022,842.22
开发支出		
商誉	2,725,259.09	2,725,259.09
长期待摊费用	164,135,760.71	181,413,20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60,542.67	7,300,250.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388.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66,346,645.73	7,914,687,850.89
资产总计	10,216,656,228.91	8,914,043,464.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7,000,000.00	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	4,364,750.00
预收款项	4,197,954.40	2,031,777.89
应付职工薪酬	48,801,790.80	56,248,029.41
应交税费	62,655,601.06	56,912,013.54
应付利息	15,116,896.53	20,348,436.67
应付股利	485,389,377.79	411,323,792.40
其他应付款	103,683,871.46	168,316,107.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5,229,281.56	66,156,110.84
其他流动负债	6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92,074,773.60	2,585,701,018.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0,843,922.36	928,390,277.0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1,468,115.45	188,264,15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899,800.00	16,468,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401,450.30	69,272,093.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0,613,288.11	1,202,394,728.67
负债合计	4,532,688,061.71	3,788,095,747.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0,080,547.74	1,140,080,547.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069,627.11	11,932,304.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5,203,952.46	609,374,564.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98,841,646.83	2,299,710,20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6,573,511.92	5,100,614,609.39
少数股东权益	27,394,655.28	25,333,10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83,968,167.20	5,125,947,717.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216,656,228.91	8,914,043,464.94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6,722,473.96	531,652,444.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524,147.84	30,564,324.74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3,329,789.01	2,225,160.2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3,536,623.29	455,899,242.2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620,113,034.10	1,020,341,171.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2,174,500.00	172,174,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96,273,340.00	1,495,973,34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05,559,795.92	2,506,272,701.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11,288,792.31	1,882,310,266.77
在建工程	4,598,520.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5,830,190.46	338,022,842.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4,135,760.71	181,413,20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069,104.79	31,670,139.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388.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07,065,393.16	6,607,836,998.95
资产总计	8,827,178,427.26	7,628,178,170.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0,000,000.00	3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4,637,178.79	54,158,185.22
应交税费	48,748,607.51	44,151,715.10
应付利息	14,824,951.29	20,142,847.62
应付股利	485,389,377.79	411,323,792.40
其他应付款	73,387,492.70	136,412,579.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6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90,987,608.08	2,466,189,119.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1,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1,468,115.45	188,264,15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899,800.00	16,468,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401,450.30	69,272,093.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0,769,365.75	274,004,451.59
负债合计	3,511,756,973.83	2,740,193,570.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3,930,993.09	1,143,930,993.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88,793.11	13,013,138.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5,203,952.46	609,374,564.18
未分配利润	2,452,758,308.99	2,082,148,912.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5,421,453.43	4,887,984,59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27,178,427.26	7,628,178,170.65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52,302,261.49	1,251,991,337.37
其中：营业收入	1,452,302,261.49	1,251,991,337.37
二、营业总成本	586,906,613.62	527,520,579.81
其中：营业成本	503,395,275.60	432,077,100.57
税金及附加	8,981,399.41	22,839,475.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867,296.47	41,124,965.37
财务费用	-9,178,526.83	17,246,217.68
资产减值损失	39,841,168.97	14,232,820.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851,006.19	288,167,805.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589,490.88	227,245,007.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453,048.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5,699,702.67	1,012,638,562.85
加：营业外收入	2,881,606.37	16,295,751.55
减：营业外支出	70,919.22	115,860.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8,510,389.82	1,028,818,454.17
减：所得税费用	219,333,113.75	199,467,158.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9,177,276.07	829,351,295.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9,177,276.07	829,351,295.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361,344.44	333,108.43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815,931.63	829,018,186.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01,931.50	156,902.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01,931.50	156,902.2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01,931.50	156,902.2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9,001,931.50	156,902.2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0,175,344.57	829,508,19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7,814,000.13	829,175,089.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1,344.44	333,108.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31	0.797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31	0.79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23,896,473.68	1,060,104,889.82
减：营业成本	354,152,073.98	351,705,326.05
税金及附加	6,551,599.85	19,992,023.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948,188.56	36,849,106.59
财务费用	-23,142,685.54	20,287,671.91
资产减值损失	61,595,861.65	75,256,427.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547,160.37	288,167,805.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589,490.88	227,245,007.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568,4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8,906,995.55	844,182,138.76
加：营业外收入	2,863,648.30	5,455,532.24
减：营业外支出	70,645.77	55,287.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1,699,998.08	849,582,383.75
减：所得税费用	173,406,115.27	154,567,891.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293,882.81	695,014,492.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293,882.81	695,014,492.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01,931.50	156,902.2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01,931.50	156,902.2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9,001,931.50	156,902.2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9,291,951.31	695,171,394.31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9,948,624.15	1,094,013,076.8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55,395,061.31	197,381,121.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8,756.59	10,655,430.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01,563.55	46,255,45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0,964,005.60	1,348,305,082.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32,575.21	64,263,350.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16,601,960.88	1,887,504,542.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980,495.56	98,844,214.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1,401,212.46	251,687,055.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56,517.35	21,062,71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2,072,761.46	2,323,361,88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91,244.14	-975,056,799.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635,371.92	136,205,72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9,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35,371.92	1,406,295,128.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16,527.63	20,634,585.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531,55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6,527.63	552,185,58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18,844.29	854,109,54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80,000,000.00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46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0,000,000.00	1,825,027,469.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21,473,184.00	2,001,453,612.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110,234.21	351,699,14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43,108.61	2,981,53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926,526.82	2,356,134,29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73,473.18	-531,106,82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277.69	26,403.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159,283.92	-652,027,680.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5,157,713.15	1,237,185,39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7,316,997.07	585,157,713.15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3,607,681.70	1,097,008,823.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90,973.84	37,969,67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298,655.54	1,134,978,49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611,764.47	63,799,180.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100,235.66	93,488,35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918,723.02	211,936,94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3,507.88	15,744,61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734,231.03	384,969,09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564,424.51	750,009,40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883,258.98	165,080,59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9,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000,000.00	1,3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9,883,258.98	2,765,169,99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1,075.40	12,224,346.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99,46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000,000.00	2,5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5,981,075.40	3,586,685,34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097,816.42	-821,515,355.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0,000,000.00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46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0,000,000.00	1,800,027,469.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45,000,000.00	1,9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053,470.01	303,777,200.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43,108.61	2,981,53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5,396,578.62	2,206,758,73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603,421.38	-406,731,26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070,029.47	-478,237,218.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1,652,444.49	1,009,889,66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722,473.96	531,652,444.49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0,080,547.74		11,932,304.39		609,374,564.18		2,299,710,201.08	25,333,108.43	5,125,947,71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0,080,547.74		11,932,304.39		609,374,564.18		2,299,710,201.08	25,333,108.43	5,125,947,717.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9,001,931.50		75,829,388.28		499,131,445.75	2,061,546.85	558,020,44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01,931.50				886,815,931.63	2,361,344.44	870,175,344.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829,388.28		-387,684,485.88	-299,797.59	-312,154,895.19
1. 提取盈余公积									75,829,388.28		-75,829,388.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1,855,097.60	-299,797.59	-312,154,895.1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0,080,547.74		-7,069,627.11		685,203,952.46		2,798,841,646.83	27,394,655.28	5,683,968,167.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0,053,078.08		11,775,402.15		539,873,114.97		1,852,048,561.02		4,583,267,14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0,053,078.08		11,775,402.15		539,873,114.97		1,852,048,561.02		4,583,267,14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7,469.66		156,902.24		69,501,449.21		447,661,640.06	25,333,108.43	542,680,569.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902.24				829,018,186.87	333,108.43	829,508,19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69.66							25,000,000.00	25,027,469.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469.66								27,469.66
（三）利润分配									69,501,449.21		-381,356,546.81		-311,855,09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501,449.21		-69,501,449.2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0,080,547.74		11,932,304.39		609,374,564.18		2,299,710,201.08	25,333,108.43	5,125,947,717.82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13,013,138.39		609,374,564.18	2,082,148,912.06	4,887,984,599.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13,013,138.39		609,374,564.18	2,082,148,912.06	4,887,984,599.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01,931.50		75,829,388.28	370,609,396.93	427,436,85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01,931.50			758,293,882.81	739,291,951.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829,388.28	-387,684,485.88	-311,855,097.60
1．提取盈余公积									75,829,388.28	-75,829,388.2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5,988,793.11		685,203,952.46	2,452,758,308.99	5,315,421,453.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03,523.43		12,856,236.15		539,873,114.97	1,768,490,966.80	4,504,640,833.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03,523.43		12,856,236.15		539,873,114.97	1,768,490,966.80	4,504,640,833.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469.66		156,902.24		69,501,449.21	313,657,945.26	383,343,766.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902.24			695,014,492.07	695,171,394.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469.66						27,469.66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469.66						27,469.66
（三）利润分配									69,501,449.21	-381,356,546.81	-311,855,09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501,449.21	-69,501,449.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13,013,138.39		609,374,564.18	2,082,148,912.06	4,887,984,599.72

法定代表人：张庆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胜华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福地彩色显像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福地科技”，下同），是于 1997 年 4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以“粤办函[1997]194 号”文批准，由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福民（香港）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财信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经济贸易总公司、东莞市银川能源实业公司等 5 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3 年 7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文号为：“证监公司字[2003]28 号”）同意，并经过原福地科技于 2003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与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置换，公司由原来经营彩管业务转为经营高速公路，所属行业由制造业转为交通运输辅助业。

重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4,683,520 元，注册地址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科技工业园科技路 39 号。

根据 200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等主管机构批准，公司全体非流通股为获得所持有的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国有股股东将所持股份按 10:8 的比例缩减所持股份，共缩股 125,166,528 股，缩减股份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减少为 1,039,516,992 股。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17431353K。

公司所属的行业性质为交通运输辅助业、融资租赁业及商业保理业。

高速公路业务的经营范围：东莞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经营。

融资租赁业务的经营范围：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商业保理业务的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为在公司所属高速公路上运营的车辆提供交通通行服务，提供融资租赁服务，以及提供商业保理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3 家，孙公司包括 2 家，与上年相同，没有变化，具体见本

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

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

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

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

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 500 万元以上(包括 5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

	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外，单项金额非重大的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	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外，单项金额非重大的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6%	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根据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的可收回性评估计提。监测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的资产质量时参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其监管下金融机构所颁布有关资产质量的指引，采纳五个类别的分类系统对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进行分类，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融资租赁款计提比例（%）
正常：未存在逾期	0.5%
关注：逾期 1—3 个月（含）	2%
次级：逾期 3—12 个月（含）	15%
可疑：逾期 12 个月以上	25%
损失：个别认定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结转；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

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5、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6、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

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7、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高速公路路产、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除高速公路路产折旧采用工作量法外，其余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年-30年	5.00%	9.5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莞深高速公路东城段、莞深高速公路龙林支线按工作量计提折旧，根据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出具的《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莞深高速公路三期东城段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及《龙林支线高速公路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确定。

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收费期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以保证路产价值在经营期限内全部收回。

高速公路路产折旧计算不预留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取得日至高速公路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营期间	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

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公司的业务收入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等。

1、车辆通行费收入确认

按照劳务已提供、收到价款时确认收入实现。

2、融资租赁收入确认

（1）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3）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4）或有租金的处理

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3、保理业务收入确认

在相关的保理利息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照他人使用本

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当期的保理利息收入。如果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以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其他收入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确认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取得的收入确认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金发生的利息收入，按使用资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应同时满足：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5、经营租赁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1)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 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

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一)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二)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 (包括但不限于) 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批通过	其他收益	4,453,048.61
		营业外收入	-4,453,048.61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批通过	无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订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批通过	详见上述描述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十六)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

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包括融资租赁收入、商业保理收入在内的销售货物收入、应税劳务收入、应税服务收入等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3%、5%、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孙公司（除融通投资有限公司外）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16.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规定，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该规定，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三）其他

公司所属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系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的企业，按照属地原则根据规定缴纳企业利得税，2017 年度的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利得税税率为 16.5%。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期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028.61	52,475.12
银行存款	1,017,270,968.46	585,105,238.0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017,316,997.07	585,157,713.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3,744.35	416,269.26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17,178.55	100.00%	1,693,030.71	6.00%	26,524,147.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217,178.55	100.00%	1,693,030.71	6.00%	26,524,147.8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24,335.07	100.00%	2,155,460.11	6.00%	33,768,874.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合计	35,924,335.07	100.00%	2,155,460.11	6.00%	33,768,874.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组合	28,217,178.55	1,693,030.71	6.00%
合计	28,217,178.55	1,693,030.71	6.00%

续

余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组合	35,924,335.07	2,155,460.11	6.00%
合计	35,924,335.07	2,155,460.11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2,429.40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8,217,178.5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93,030.71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40,000,000.00	43.05%
1-2 年			52,926,000.00	56.95%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2,926,000.00	100.00%

(四)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理利息		4,391,284.72
合计		4,391,284.72

2、重要逾期利息

无。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44,110.60	100.00%	776,646.63	6.00%	12,167,463.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944,110.60	100.00%	776,646.63	6.00%	12,167,463.9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4,701.53	100.00%	129,882.09	6.00%	2,034,819.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64,701.53	100.00%	129,882.09	6.00%	2,034,819.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12,944,110.60	776,646.63	6.00%
合计	12,944,110.60	776,646.63	6.00%

续

余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2,164,701.53	129,882.09	6.00%
合计	2,164,701.53	129,882.09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6,764.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740,229.05	1,526,500.00
预存汽车加油款	200,247.88	208,560.54
委托管理费	10,567,391.98	
押金、保证金	375,691.00	369,091.00
其他	60,550.69	60,549.99
合计	12,944,110.60	2,164,701.5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费	10,567,391.98	1 年以内	81.64%	634,043.52
备用金	收费员备用金	1,720,229.05	1 年以内	13.29%	103,213.74
东莞市先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5,891.00	3-4 年	2.67%	20,753.46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预存汽车加	200,247.88	1 年以内	1.55%	12,014.87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	油款				
吴荔	员工备用金	20,000.00	1-2 年	0.15%	1,200.00
合计	--	12,853,759.91	--	99.30%	771,225.5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25,363,531.12	279,918,887.83
信托产品		
合计	625,363,531.12	279,918,887.83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保理款	148,155,500.00	
待抵扣进项税	20,781,943.18	1,158,033.95
合计	168,937,443.18	1,158,033.95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9,764,500.00		209,764,500.00	209,264,500.00		209,264,5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09,764,500.00		209,764,500.00	209,264,500.00		209,264,500.00
其他						
合计	209,764,500.00		209,764,500.00	209,264,500.00		209,264,500.00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39,174,500.00			139,174,500.00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东莞市百源汇投资管理企业（有	30,000,000.00			3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限合伙)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90,000.00			7,090,000.00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209,264,500.00	500,000.00		209,764,5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6%	10,800,000.00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600,000.00
东莞市百源汇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2.49%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0%	638,318.14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5%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	
合计					--	12,038,318.14

(九)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485,928,107.86	50,934,377.45	2,434,993,730.4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51,424,201.21		
减：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579,636,372.06	41,402,918.77	538,233,453.2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63,671,022.49		
融资租赁款余额	1,906,291,735.80	9,531,458.68	1,896,760,277.12
应收保理款	2,661,191,166.54	13,305,955.83	2,647,885,210.7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28,290,955.1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87,567,917.41	437,839.58	87,130,077.83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59,578,269.36		
应收保理款余额	2,573,623,249.13	12,868,116.25	2,560,755,132.88
应收长期债权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合计	4,506,375,984.93	23,987,234.93	4,482,388,750.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136,594,599.72	14,952,677.10	2,121,641,922.62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09,605,032.31		
减：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279,297,517.38	5,334,947.32	273,962,570.0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50,996,749.83		
融资租赁款余额	1,857,297,082.34	9,617,729.78	1,847,679,352.56
应收保理款	2,075,064,469.03	10,375,322.35	2,064,689,146.6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132,724,921.03		1,132,724,921.0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5,986,249.01	29,931.25	5,956,317.7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02,685,003.61		102,685,003.61
应收保理款余额	2,069,078,220.02	10,345,391.10	2,058,732,828.92
应收长期债权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合计	3,952,836,302.36	21,550,780.88	3,931,285,521.48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十)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84,185,740.94			75,620,807.49			80,300,464.78			179,506,083.65	
小计	184,185,740.94			75,620,807.49			80,300,464.78			179,506,083.65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0,547,758.13			144,663,554.25	-19,001,931.50		20,000,000.00			1,226,209,380.88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9,666,882.25			2,305,129.14			4,000,000.00			47,972,011.39	
小计	1,170,214,640.38			146,968,683.39	-19,001,931.50		24,000,000.00			1,274,181,392.27	
合计	1,354,400,381.32			222,589,490.88	-19,001,931.50		104,300,464.78			1,453,687,475.92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莞深高速公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1,422,191.65	21,682,701.00	157,792,701.41	3,209,861,818.98	3,500,759,413.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38,297.39	7,845,264.93		19,183,562.32
(1) 购置		11,338,297.39	7,845,264.93		19,183,562.3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78,402.61			678,402.61
(1) 处置或报废		678,402.61			678,402.61
4. 期末余额	111,422,191.65	32,342,595.78	165,637,966.34	3,209,861,818.98	3,519,264,572.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961,730.90	11,488,752.11	132,288,519.59	1,429,744,523.34	1,610,483,52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6,533,343.00	2,516,507.48	4,615,777.64	169,939,643.26	183,605,271.38
(1) 计提	6,533,343.00	2,516,507.48	4,615,777.64	169,939,643.26	183,605,271.38
3. 本期减少金额		644,482.48			644,482.48
(1) 处置或报废		644,482.48			644,482.48
4. 期末余额	43,495,073.90	13,360,777.11	136,904,297.23	1,599,684,166.60	1,793,444,314.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927,117.75	18,981,818.67	28,733,669.11	1,610,177,652.38	1,725,820,257.91
2. 期初账面价值	74,460,460.75	10,193,948.89	25,504,181.82	1,780,117,295.64	1,890,275,887.10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莞深高速公路路面高清监控工程	4,598,520.97		4,598,520.97			
合计	4,598,520.97		4,598,520.97			

2、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莞深高速一、二期)	土地使用权(管理中心)	土地使用权(黄江服务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747,919,617.21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747,919,617.2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7,084,456.90	17,985,684.48	4,826,633.61	409,896,774.99
2.本期增加金额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32,192,651.76
(1)计提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32,192,651.7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14,855,933.54	21,159,628.80	6,073,864.41	442,089,426.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3,829,027.27	30,152,471.20	11,848,691.99	305,830,190.46
2.期初账面价值	291,600,503.91	33,326,415.52	13,095,922.79	338,022,842.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0.0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地使用权(黄江服务区)	11,848,691.99	正在办理中

(十四)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16,940.63					2,716,940.63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8,318.46					8,318.46
合计	2,725,259.09					2,725,259.09

2、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办法如下：

将被收购公司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1、确认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企业管理层预测被收购公司的未来自由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确定未来自由现金流量的现值，以企业的股东权益价值作为被收购公司权益的可收回金额。

2、确认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含商誉）；

3、比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含商誉）与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应按差额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公司计算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价值选取的折现率是 12.47%。

经过减值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成本补偿款	181,413,209.27		17,277,448.56		164,135,760.71
合计	181,413,209.27		17,277,448.56		164,135,760.71

其他说明：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042,170.62	17,260,542.67	29,201,001.65	7,300,250.41
合计	69,042,170.62	17,260,542.67	29,201,001.65	7,300,250.4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77,080.99	101,060.81
合计	1,177,080.99	101,060.81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01,060.81	101,060.81	
2022 年	1,076,020.18		
合计	1,177,080.99	101,060.81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公司次级债务		
预付设备采购款	135,388.00	
合计	135,388.00	

(十八)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30,000,000.00	300,000,000.00
质押借款	47,000,000.00	
合计	677,000,000.00	3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租金 5,361.19 万元作为质押，为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该行的短期借款提供质押保证，保证的短期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3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短期借款余额为 4,700 万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十九)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采购款		4,364,750.00
合计		4,364,75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二十)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4,197,954.40	2,031,777.89
合计	4,197,954.40	2,031,777.8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为 0.00 元。

（二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248,029.41	94,389,716.79	101,835,955.40	48,801,790.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62,636.11	12,362,636.1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6,248,029.41	106,752,352.90	114,198,591.51	48,801,790.8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41,739.59	80,891,830.66	88,534,843.06	48,498,727.19
二、职工福利费		2,985,355.69	2,985,355.69	
三、社会保险费		3,750,520.33	3,750,520.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40,083.58	3,140,083.58	
工伤保险费		395,580.35	395,580.35	
生育保险费		214,856.40	214,856.40	
四、住房公积金	16,821.00	4,973,260.04	4,958,335.04	31,74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468.82	1,788,750.07	1,606,901.28	271,317.6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6,248,029.41	94,389,716.79	101,835,955.40	48,801,790.8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149,210.91	6,149,210.91	
2、失业保险费		231,379.61	231,379.61	
3、企业年金缴费		5,982,045.59	5,982,045.59	
合计		12,362,636.11	12,362,636.11	

4、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余额是公司计提尚未发放的激励奖金及 2017 年 12 月份计提未发放的工资、年终奖金。

（二十二）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41,735.42	7,949,550.7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1,692,649.76	48,106,949.31
个人所得税	264,135.50	52,337.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548.39	460,159.43
教育费附加	256,092.17	197,211.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0,728.11	131,474.12
堤围防护费		
防洪工程维护费	22,375.01	10,565.88
印花税	10,336.70	3,765.10
合计	62,655,601.06	56,912,013.54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1,416.67	358,875.00
短期应付债券利息	12,131,506.83	19,783,972.62
长期借款利息	2,663,973.03	205,589.05
合计	15,116,896.53	20,348,436.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二十四)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85,389,377.79	411,323,792.40
合计	485,389,377.79	411,323,792.40

其他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股利余额为应支付福民发展有限公司的股利，其中超过一年以上的金额 411,323,792.40 元，未支付的原因：福民发展有限公司将发展的重心转向国内，为了支持本公司业务发展，暂时不需要本公司支付。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全省联网收费清算户暂收款	17,227,130.93	8,663,962.68
道路养护及服务费	34,479,948.98	19,661,050.91
其他工程余款	15,604,215.36	11,302,666.63
押金、保证金	34,110,506.24	35,664,179.98
设备采购款	1,297,900.00	
其他	964,169.95	2,866,027.31
定向发行保证金及利息		90,158,220.19
合计	103,683,871.46	168,316,107.70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	14,100,000.00	保证金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4,142,534.40	未支付工程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广济医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金
东莞立成针织有限公司	2,150,000.00	保证金
博罗县园洲天旺针织厂	750,000.00	保证金
重庆市公路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6,700.00	保证金
东莞市力量广告有限公司	650,000.00	保证金
深圳市圣马可广告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26,009,234.40	

（二十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5,229,281.56	66,156,110.84
合计	995,229,281.56	66,156,110.84

（二十七）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6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0	1,5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16 东莞发展 SCP001	100 元	2016.07.18	270 天	7.5 亿	750,000,000.00	
16 东莞发展 SCP002	100 元	2016.07.20	270 天	7.5 亿	750,000,000.00	
17 东莞发展 SCP001	100 元	2017.04.27	90 天	12 亿		1,200,000,000.00
17 东莞发展 SCP002	100 元	2017.07.21	270 天	6 亿		600,000,000.00
合计				--	1,500,000,000.00	1,8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16 东莞发展 SCP001			750,000,000.00		
16 东莞发展 SCP002			750,000,000.00		
17 东莞发展 SCP001			1,200,000,000.00		
17 东莞发展 SCP002					600,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00		6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 亿元，期限 270 天，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票面利率为 4.5%。

（二十八）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55,000,000.00	
质押借款	921,073,203.92	994,546,387.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5,229,281.56	66,156,110.84
合计	1,280,843,922.36	928,390,277.0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5 年 08 月 18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 98,8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1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申请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保函协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为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为受益人，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04,000 万元的境外借款保函。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 104,000 万元为该保函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金额为 88,8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88,800.00 万元。

(2) 2015 年 6 月 11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在借款期间分期等额本金还款。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租金 1.334 亿元作为质押。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33,073,203.92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13,229,281.56 元。

(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地成本补偿款	181,468,115.45	188,264,157.77
合计	181,468,115.45	188,264,157.77

2、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 55,861,884.55 元。

(三十)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468,200.00		1,568,400.00	14,899,800.00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16,468,200.00		1,568,400.00	14,899,800.00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冲减营业成本	冲减管理费用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冲减营业成本	冲减管理费用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	16,468,200.00				1,568,400.00			14,899,8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468,200.00				1,568,400.00			14,899,800.00	

3、其他说明

根据东财函[2011]337 号文件，公司于 2011 年收到东莞市财政局拨入的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财政补贴款 25,617,200.00 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 2011 年 3 月至 2027 年 6 月。

（三十一）其他非流动负债

1、其他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区经营权使用费	56,650,645.44	62,613,871.20
广告位租金	6,750,804.86	6,658,222.62
合计	63,401,450.30	69,272,093.82

2、其他说明

预收服务区经营权使用费系根据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签订的《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含加油站）投资建设经营合同》，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经营权有偿使用费，合同期限截止 2027 年 6 月 30 日。

广告位租金是指公司预收的所属莞深高速公路旁的户外广告位租金收入。

（三十二）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2、其他说明

公司股本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出具的“（2010）京会兴验字第 3-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三十三）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29,416,902.82			1,129,416,902.82
其他资本公积	93,993.50			93,993.50
原制度下资本公积转入	10,569,651.42			10,569,651.42
其中：接受现金捐赠准备	305,166.80			305,166.80
接受实物资产捐赠准备	1,610,056.82			1,610,056.82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8,654,427.80			8,654,427.80
合 计	1,140,080,547.74			1,140,080,547.74

2、其他说明

无。

(三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32,304.39	-19,001,931.50			-19,001,931.50		-7,069,627.1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3,013,138.39	-19,001,931.50			-19,001,931.50		-5,988,793.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0,834.00						-1,080,834.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932,304.39	-19,001,931.50			-19,001,931.50		-7,069,627.11

（三十五）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9,374,564.18	75,829,388.28		685,203,952.4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09,374,564.18	75,829,388.28		685,203,952.46

2、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三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9,710,201.08	1,852,048,561.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99,710,201.08	1,852,048,561.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6,815,931.63	829,018,186.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829,388.28	69,501,449.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98,841,646.83	2,299,710,201.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三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23,336,062.54	502,148,044.80	1,228,405,904.85	430,829,869.77
其他业务	28,966,198.95	1,247,230.80	23,585,432.52	1,247,230.80
合计	1,452,302,261.49	503,395,275.60	1,251,991,337.37	432,077,100.57

(三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5,394,058.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5,537.92	3,402,235.38
教育费附加	1,750,944.82	1,458,098.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67,296.56	971,771.96
堤围防护费		247,587.40
土地使用税	788,028.68	525,352.45
房产税	750,168.36	500,112.24
印花税	309,823.20	325,613.16
车船使用税	29,598.24	4,080.00
防洪工程维护费	100,001.63	10,565.88
合计	8,981,399.41	22,839,475.41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27,153,960.24	23,086,663.59
折旧	7,001,821.62	6,905,583.66
无形资产摊销	3,173,944.32	3,173,944.32
税金		521,714.09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94,826.06	2,409,310.61
财产保险费	537,825.00	508,287.73
办公费用及其他	3,104,919.23	4,519,461.37
合计	43,867,296.47	41,124,965.37

(四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451,170.90	44,168,192.44
减:利息收入	21,660,398.49	29,846,635.97
汇兑损失	24,173.38	
减: 汇兑收益		26,403.98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1,006,527.38	2,951,065.19
合计	-9,178,526.83	17,246,217.68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9,841,168.97	14,232,820.78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五、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八、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九、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十、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一、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商誉减值损失		
十五、其他		
合计	39,841,168.97	14,232,820.78

(四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589,490.88	227,245,007.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38,318.14	11,4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利息收入	1,223,197.17	821,050.16
其他		48,701,747.17
合计	235,851,006.19	288,167,805.29

说明: 其他为公司购买的信托产品、证券公司次级债务、理财产品等取得的收益。

(四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一次性财政补贴	1,568,400.00		与资产相关
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增值税退税	2,884,648.6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53,048.61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2,653.87	
政府补助		1,718,400.00	
赔偿收入		2,405,515.17	
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增值税退税		10,620,803.62	
其他	2,881,606.37	1,468,378.89	2,881,382.06
合计	2,881,606.37	16,295,751.55	2,881,382.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一次性财政补贴		1,568,400.00	与资产相关
经信局成长型中小企业奖励项目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18,400.00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2,645.77	53,532.05	32,645.77
其他	38,273.45	62,328.18	38,273.45
合计	70,919.22	115,860.23	70,919.22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9,293,406.01	203,025,364.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60,292.26	-3,558,205.19
合计	219,333,113.75	199,467,158.8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8,510,389.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7,127,597.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80.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8,758.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8,656,952.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124.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9,005.05
所得税费用	219,333,113.75

(四十七)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889,177,276.07	886,815,931.63	829,351,295.30	829,018,186.87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889,177,276.07	886,815,931.63	829,351,295.30	829,018,186.87

(四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六、(三十四)。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21,660,398.49	29,846,635.97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	28,090,289.21	12,293,821.29
政府补助		150,000.00
其他	2,950,875.85	3,964,996.68
合计	52,701,563.55	46,255,453.9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44,862.93	73,078.21
管理费用	7,216,262.78	5,401,612.39
主营业务成本	718,125.76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	20,688,815.59	15,525,699.69
其他	488,450.29	62,328.18
合计	29,256,517.35	21,062,718.47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非公开发行保证金		
出售零碎股收入		27,469.66
合计		27,469.66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手续费	937,675.20	2,981,536.45
归还定向发行保证金及利息	90,405,433.41	
合计	91,343,108.61	2,981,536.45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9,177,276.07	829,351,295.3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841,168.97	14,232,820.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3,605,271.38	202,025,152.53
无形资产摊销	32,192,651.76	32,192,651.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77,448.56	17,277,44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645.77	-29,121.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451,170.90	46,601,050.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851,006.19	-288,167,80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60,292.26	-3,558,20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9,739,082.70	-1,903,783,410.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430,651.06	6,108,646.10
其他	161,294,642.94	72,692,67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91,244.14	-975,056,799.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7,316,997.07	585,157,713.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5,157,713.15	1,237,185,393.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159,283.92	-652,027,680.3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7,316,997.07	585,157,713.15
其中：库存现金	46,028.61	52,475.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7,270,968.46	585,105,238.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7,316,997.07	585,157,713.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长期应收款	1,332,426,964.70	见本附注六、（十八）及（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08,904,455.29	见本附注六、（十八）及（二十八）
合计	1,541,331,419.99	

（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79,967.91
其中：美元	57,121.39	6.5342	373,242.59
港币	8,045.51	0.83591	6,725.32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的境外子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香港，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反向购买

无。

（四）处置子公司

无。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融资租赁	75%	2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	天津市	商业保理	95%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说明：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建设、经营、管理虎门大桥等	11.11%		权益法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证券经纪、自营业务等	20.00%		权益法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公司对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 11.11%，在其董事会中派出一名董事。按照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对于重大财务及经营决策，须经董事会全部董事一致通过方可做出决议。本公司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1,637,797.87	190,156,170.6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0,492,598.04	173,151,767.10
非流动资产	852,385,961.53	908,255,534.51
资产合计	1,324,023,759.40	1,098,411,705.13
流动负债	346,697,639.21	172,930,331.12
非流动负债	111,386,940.09	115,561,258.17
负债合计	458,084,579.30	288,491,589.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65,939,180.10	809,920,115.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7,095,136.59	72,738,533.9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02,410,947.06	111,447,206.9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9,506,083.65	184,185,740.9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37,312,085.77	1,508,256,275.17
财务费用	-4,373,689.52	-6,037,428.51
所得税费用	363,004,813.12	327,409,635.10
净利润	1,088,556,865.29	981,928,018.3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88,556,865.29	981,928,018.3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80,300,464.78	73,301,168.26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东莞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 小额贷款股份 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 小额贷款股份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281,365,205.22	267,967,209.18	32,271,890,337.67	262,946,940.65
非流动资产	5,349,906,595.76	316,371.88	4,443,482,747.47	87,232.09
资产合计	28,631,271,800.98	268,283,581.06	36,715,373,085.14	263,034,172.74
流动负债	15,810,610,619.58	1,353,489.93	25,487,436,480.83	2,511,944.30
非流动负债	6,613,281,370.44	27,070,034.17	5,637,988,150.74	12,187,817.17
负债合计	22,423,891,990.02	28,423,524.10	31,125,424,631.57	14,699,761.47
少数股东权益	121,659,998.81		68,798,42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	6,085,719,812.15	239,860,056.96	5,521,150,025.18	248,334,411.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	1,217,143,962.42	47,972,011.39	1,104,230,005.03	49,666,882.2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 利润				
--其他	9,065,418.46		16,317,753.1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 资的账面价值	1,226,209,380.88	47,972,011.39	1,120,547,758.13	49,666,882.2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 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98,792,440.58	15,895,248.85	2,233,023,421.04	13,396,128.41
净利润	772,436,006.75	11,525,645.69	836,455,091.18	8,133,918.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94,784,649.36		415,188.12	
综合收益总额	677,651,357.39	11,525,645.69	836,870,279.30	8,133,918.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000,000.00	4,000,000.00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负债及境外经营实体有关。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六（五十二）之说明。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会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根据资金计划合理安排贷款的期限及金额，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信用风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公司本部主要从事高速公路收费，债务方广东联合电子收费股份有限公司信誉良好、回收期短、风险低。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在高速公路收费业务方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分别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公司对每笔业务在签订合同前进行详细的尽职调查，评估各种可能的风险并制定了完善的风控措施，放款后持续跟踪客户的生产经营情况、租赁资产的管理与使用情况，及时防范可能的风险。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2,381,733,575.05	403,035,938.89	936,380,269.49	42,396,093.62	89,796,210.31	3,853,342,087.36
短期借款	677,000,000.00					677,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5,229,281.56					995,229,281.56
长期借款		362,229,281.56	918,614,640.80			1,280,843,922.36
应付利息	15,116,896.53					15,116,896.53
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68,087,524.91	24,103,014.31	949,920.14	8,401,406.10	2,142,006.00	103,683,871.46
长期应付款	26,299,872.05	16,703,643.02	16,815,708.55	33,994,687.52	87,654,204.31	181,468,115.45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与养护等	RMB18,500万元	69.82%	69.8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东莞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养护及中、小型维修工程	协议定价	25,870,601.13	78.83%	15,912,102.13	88.80%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莞深三期东城段及龙林支线成本补偿	协议定价			208,426,500.00	1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款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	协议定价	9,781,193.40	100.00%	7,829,475.67	100.00%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保安劳务费	协议定价	136,615.02	100.00%	498,744.78	100.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446,045.29	5.80%	6,994,732.36	4.07%
东莞市东莞通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11,440.06	0.19%	552,157.84	0.32%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10,596,462.65	67.87%	109,178,232.36	63.49%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73,842.99	0.66%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经营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32,008.57	100.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保理融资利息	协议定价	1,609,853.25	1.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提供保理融资款	协议定价	120,000,000.00	4.15%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协议定价	47,558,650.00	7.75%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协议定价	8,830,000.00	1.44%		

(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① 根据公司与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及东城段、龙林高速公路)合同文件》约定, 公司将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及东城段、龙林高速公路桩号范围内的主线、匝道、收费站及管理中心的路基、路面、桥梁、涵洞、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的日常养护外包给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工程外包费用由三类费用构成, 分别是日常保洁工程 (A 类)、维

修保养工程(B类)及零星专项工程(C类);其中日常保洁工程(A类)五年共计人民币 32,496,951 元,维修保养工程(B类)采用按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按实计量的方式支付,零星专项工程(C类)根据每项独立工程审定预算下浮后单价和实际完成情况按实计量支付。

② 根据公司与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经营管理的协议》约定,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给本公司经营管理,本公司按照双方核定的托管费用及其他服务费用收取委托管理费,委托经营管理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25 日止。本年协议到期后,双方重新签订协议,经营管理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5 日止。

2、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原塘厦收费站地面及地面附着物	4,814,643.08	4,073,928.76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城区莞樟大道55号的办公大楼二楼	58,918.92	392,400.00

(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5 年 12 月 30 日,根据公司与东莞巴士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将原塘厦收费站所在地及地面附着物出租给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作为自由公交车辆的停放及车辆停放管理用途。租用面积为 45,750 平方米。租金标准为 8.5 元/平方米/月,每月租金合计 388,875.00 元人民币,租赁时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94,233.49	5,296,803.16

8、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短期次级债务利息收入	市场定价			14,887,149.08	30.06%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收到信托计划投资收益	市场定价			28,316,619.28	57.18%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52,926,000.00	
应收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3,409,095.98	204,545.76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567,391.98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东莞通有限公司	1,747,131.47	8,735.65	4,974,751.83	24,873.76
长期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79,570,938.59	897,854.70	135,232,283.99	676,161.42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1,502,784,275.14	7,513,921.37	1,521,690,067.28	7,608,450.34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21,847,140.52	109,235.70		
应收保理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60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693,427.25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2,892,983.04	18,404,908.79
其他应付款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81,060.00	
长期应付款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37,330,000.00	255,330,000.0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一、政府补助

(一)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	14,899,800.00	递延收益	1,568,400.00	1,568,4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14,899,800.00		1,568,400.00	1,568,400.00	

其他说明：无。

(二)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增值税退税			2,884,648.61	10,620,803.62	其他收益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一次性财政补贴				1,568,400.00	
经信局成长型中小企业奖励项目				150,000.00	
合计			2,884,648.61	12,339,203.62	

其他说明：无。

(三)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根据《东莞控股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本公司承诺：

(1)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2) 在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60%。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

应达到 20%；④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基数，拟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共计 259,879,248 元；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三）销售退回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采取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债务重组

无。

（三）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四）年金计划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集体合同规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1 号）、《关于我省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

（粤府办[2004]81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年金实施意见>和<广东省企业年金合同备案与信息报告制度>的通知》（粤劳社[2005]98 号）及《关于建立东莞市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东府办[2007]82 号）等文件的精神和规定，于 2010 年建立了企业年金制度。

公司企业年金缴费由职工和企业共同承担，分为个人缴费和企业缴费。公司根据经营效益确定年度企业年金缴费总额，年度缴费总额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33%，并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渠道列支。个人缴费标准为企业缴费部分个人分配额的 5%，在经过员工确认之后，从员工税后工资中扣缴。

与上年相比，企业年金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五）终止经营

无。

（六）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目前的经营分部分为 2 个：高速公路收费及对外投资、金融服务业。由于每个经营分部的经营特点不同，公司按照经营分部确定报告分部，报告分部也分为以上 2 个。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高速公路收费及 对外投资	金融服务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123,896,473.68	330,723,258.15	-2,317,470.34	1,452,302,261.49
营业成本	354,152,073.98	167,635,320.78	-18,392,119.16	503,395,275.60
营业利润	932,710,885.17	121,421,248.95	51,567,568.55	1,105,699,702.67
净利润	762,097,772.43	90,814,024.72	36,265,478.92	889,177,276.07
资产总额	9,002,696,407.43	5,433,129,594.20	-4,219,169,772.72	10,216,656,228.91
负债总额	3,511,791,581.26	4,096,169,833.77	-3,075,273,353.32	4,532,688,061.71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17,178.55	100.00%	1,693,030.71	6.00%	26,524,147.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217,178.55	100.00%	1,693,030.71	6.00%	26,524,147.8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15,239.09	100.00%	1,950,914.35	6.00%	30,564,324.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2,515,239.09	100.00%	1,950,914.35	6.00%	30,564,324.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组合	28,217,178.55	1,693,030.71	6.00%
合计	28,217,178.55	1,693,030.71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7,883.64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8,217,178.5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93,030.71 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9,719,812.00	100.00%	46,183,188.71	6.00%	723,536,623.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69,719,812.00	100.00%	46,183,188.71	6.00%	723,536,623.2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4,999,193.83	100.00%	29,099,951.63	6.00%	455,899,242.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84,999,193.83	100.00%	29,099,951.63	6.00%	455,899,242.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769,719,812.00	46,183,188.71	6.00%
合计	769,719,812.00	46,183,188.71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083,237.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720,229.05	1,506,500.00
预存汽车加油款	200,247.88	208,560.54
委托管理费	10,567,391.98	
服务费		235,510.00
财务资助金及利息	757,171,392.40	483,048,623.29
其他	60,550.69	
合计	769,719,812.00	484,999,193.8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款	756,637,435.91	1 年以内	98.30%	45,398,246.15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费	10,567,391.98	1 年以内	1.37%	634,043.52
备用金	收费员备用金	1,720,229.05	1 年以内	0.22%	103,213.74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533,956.49	1 年以内	0.07%	32,037.39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石油分公司	预存汽车加油款	200,247.88	1 年以内	0.03%	12,014.87
合计	--	769,659,261.31	--	99.99%	46,179,555.67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51,872,320.00		1,151,872,320.00	1,151,872,320.00		1,151,872,32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53,687,475.92		1,453,687,475.92	1,354,400,381.32		1,354,400,381.32
合计	2,605,559,795.92		2,605,559,795.92	2,506,272,701.32		2,506,272,701.32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76,872,320.00			576,872,320.00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75,000,000.00			475,000,000.00		
合计	1,151,872,320.00			1,151,872,32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84,185,740.94			75,620,807.49			80,300,464.78			179,506,083.65	
小计	184,185,740.94			75,620,807.49			80,300,464.78			179,506,083.65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0,547,758.13			144,663,554.25	-19,001,931.50		20,000,000.00			1,226,209,380.88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9,666,882.25			2,305,129.14			4,000,000.00			47,972,011.39	
小计	1,170,214,640.38			146,968,683.39	-19,001,931.50		24,000,000.00			1,274,181,392.27	
合计	1,354,400,381.32			222,589,490.88	-19,001,931.50		104,300,464.78			1,453,687,475.92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3,113,706.21	352,904,843.18	1,034,409,085.89	350,458,095.25
其他业务	30,782,767.47	1,247,230.80	25,695,803.93	1,247,230.80
合计	1,123,896,473.68	354,152,073.98	1,060,104,889.82	351,705,326.05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96,154.1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589,490.88	227,245,007.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38,318.14	11,4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利息收入	1,223,197.17	821,050.16
其他		48,701,747.17
合计	241,547,160.37	288,167,805.29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645.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8,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23,197.1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		

项目	金额	说明
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3,332.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602,284.3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400,571.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01,723.4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6%	0.8531	0.85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8%	0.8491	0.8491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